都市計畫公開展覽傳單

主旨:舉辦本市都市計畫「變更美濃都市計畫(配合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 (1K+309~2K+145))案」說明會。

法令依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辦理。

說明:

- 一、本市都市計畫「變更美濃都市計畫(配合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1K+309~2K+145))案」之公開展覽期間自民國 108 年 9 月 27 日起至民國 108 年 10 月 28 日止。
- 二、展覽地點: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及本市美濃區公所公告欄。
- 三、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依附件之格式填妥敘明異議內 容、理由並附具略圖,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 並作為都委會審議本案之參考。

說明會日期	時間	地點
108年10月15日 (星期二)	下午3時00分	本市美濃區公所 3樓會議室

本市	都市計畫「變更美濃都市計畫(配合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	
(1)	(+309~2K+145)) 案」公告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意見書	
異		
議		
內		
容		
異		
議		
理		
由		
備		
考		
	—————————————————————————————————————	日

陳情人: 地 電 話:

都市計畫變更內容概要

一、計畫緣起

高雄市政府為改善美濃地區淹水問題,近年配合美濃溪河道整治工程,對其周圍排水路進行綜合規劃檢討。其中針對美濃湖排水路於107年完成「高雄市美濃地區排水系統中正湖排水治理計畫(第一次修正)」,並獲行政院核定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1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計畫」,執行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1K+309~2K+145)。故考量整建工程用地取得需要爰依規定辦理變更美濃都市計畫。

二、計畫範圍

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 (1K+309~2K+145)計畫範圍共含括美濃都市計畫區及美濃中正湖風景特定區等 2 個都市計畫區。本案變更計畫係針對整建工程用地範圍涉及之美濃都市計畫區部分進行檢討變更,計畫位置位於美濃都市計畫區東北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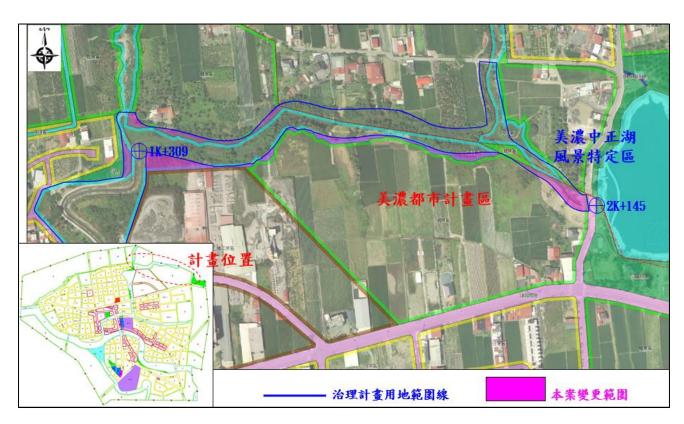


圖1 計畫位置及變更範圍示意圖

三、變更內容

表1 變更內容明細表

人工 发入门谷州泗衣								
編號	變更位置	變更 原計畫(面積)	內容 新計畫(面積)	變更理由				
1	計畫區東北側綠 地	綠地 (0.0597公頃) (597.09m²)	河川區 (0.0597公頃) (597.09m²)					
2	計畫區東北側, 中正湖排水渠道 北側農業區	農業區 (0.1890公頃) (1890.00㎡)	河川區 (0.1890公頃) (1890.00m²)	一、美濃湖排水中上游段多為自然土				
3	計畫區東北側, 中正湖排水渠道 南側農業區(雙 峰段11-6地號)	農業區 (0.0000公頃) (0.04m²)	河川區 (0.0000公頃) (0.04m²)	坡未整治渠道,通洪能力大多未達保護標準,以致豪雨時上游段之水位壅高、洪水溢岸,造成當地淹水災情不斷。為解決地區水患及避免重大災害之發生,實有				
4	計畫區東北側, 中正湖排水渠道 南側農業區(中 圳段187地號)	農業區 (0.0004公頃) (3.96m²)	河川區 (0.0004公頃) (3.96m²)	志及避免重人灾害之叛至,員有 其必要性及迫切性亟需依據都市 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2款規定辦 理都市計畫迅行變更,以利後續 整治工程之進行。				
5	計畫區東北側, 中正橋西側農業 區	農業區 (0.1916公頃) (1915.64m²)	河川區 (0.1916公頃) (1915.64m²)	二、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 (1K+309~2K+145)計畫已列入行 政院核定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6	計畫區東北側, 3-4號計畫道路	道路用地 (0.0005公頃) (4.85m²)	道路用地 兼供河川使用 (0.0005公頃) (4.85m²)	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 排水改善計畫第1批次防洪綜合 治理工程工作計畫」之重大設施 工程推動。為儘速完成用地變更 及土地取得作業,爰依規定辦理				
7	計畫區東北側, 乙種工業區北側 河川區	河川區 (0.2443公頃) (2,442.80m2)	農業區 (0.2443公頃) (2,442.80m2)	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8	計畫區東北側河 川區	河川區 (0.2025公頃) (2,025.25m2)	農業區 (0.2025公頃) (2,025.25m2)					

註:實際變更面積應以核定之計畫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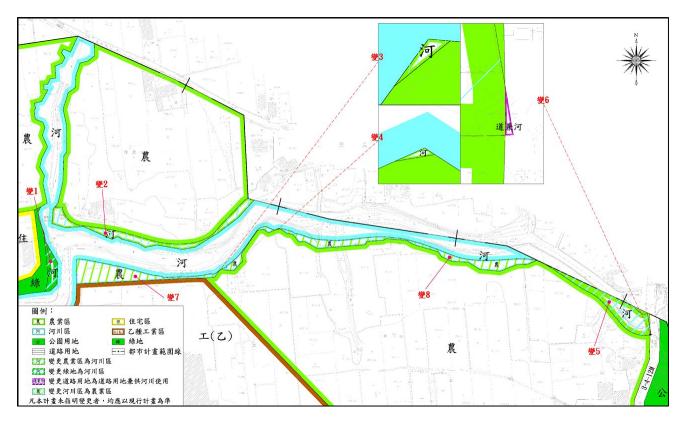


圖2變更內容示意圖